# 司法局个人工作计划(五篇)

来源：网络 作者：静默星光 更新时间：2024-06-28

*时间就如同白驹过隙般的流逝，我们的工作与生活又进入新的阶段，为了今后更好的发展，写一份计划，为接下来的学习做准备吧！那关于计划格式是怎样的呢？而个人计划又该怎么写呢？以下是小编收集整理的工作计划书范文，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司法局个...*

时间就如同白驹过隙般的流逝，我们的工作与生活又进入新的阶段，为了今后更好的发展，写一份计划，为接下来的学习做准备吧！那关于计划格式是怎样的呢？而个人计划又该怎么写呢？以下是小编收集整理的工作计划书范文，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司法局个人工作计划篇一**

20xx年以来，桂阳县司法局在县委、县政府和市司法局的领导下，全局干部职工努力创先争优，以扎实的工作作风，高度创事干业的热情，努力推进省厅、市局部署的“44834”工作和县委经济工作(127项)任务及“四个年”活动的落实。我们把工作任务明确分管领导、责任股室和完成时间，有力地推进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于7月12日和7月15日分别迎接了省司法厅副厅长方华堂带队和市司法局副局长周学泉带队的两个检查小组来对我局就“44834”工作任务的落实情况进行半年检查。省厅、市局的领导对我局半年来的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和高度评价。

(一)人民调解工作

开展矛盾纠纷排查，维护社会稳定。截至20xx年7月20日，本月全县各级各类调委会共开展矛盾纠纷排查153次，调处矛盾纠纷555起，防止群体性上访7起。通过大力开展矛盾排查调处工作，重点做好重大复杂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各单位积极开展内部排查，跨县区、跨部门、跨行业矛盾纠纷积极协调行动，共同做好协调工作。

积极推进全县自然村(组)、社区人民调解矛盾纠纷受理点建设工作。落实在全县自然村组(社区)建立矛盾纠纷人民调解受理点工作会议精神，按照“四个一”的要求，在辖区内建立村(组)、社区矛盾纠纷人民调解矛盾纠纷受理点。在全县建立矛盾纠纷受理点1900余个，组织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活动，让老百姓有矛盾纠纷在家门口就可以得到调解，维护了社会大局稳定。

落实人民调解工作案件“以奖代补”制度。按照《关于在全县建立社会矛盾“大调解”工作机制的实施意见》(桂办发〔[20xx]1号)的要求，按照“谁调解，谁受益”的原则，落实一季度人民调解案件“以奖代补”。对各乡镇(街道)上报的调解成功案件进行核实督导，据统计一季度全县开展重大矛盾纠纷排查化解25件;调处一般矛盾纠纷30件，村级调委会化解矛盾纠纷98件;同时开展二季度案件化解统计工作。

在全县司法行政系统开展“春风化雨、情系和谐”人民调解演讲选拔赛。以分片的方式分别在龙潭街道、太和镇、流峰镇、舂陵江镇四个乡镇开展了初赛选拔工作。

(二)法治建设工作

筹备20xx年国家工作人员普法无纸化工作。对全县各单位的普法管理员进行摸底，完善、更新相关资料并上报市司法局。对全县无纸化普法考试人数进行了统计，20xx年全县共计约11178人参加普法考试。

严格落实《桂阳县建设全国法治廉政文化先进县工作方案》，打造“六个一”法治廉政文化示范阵地。建设一个法治廉政文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公园，建设一个法治廉政文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广场，建设一个青少年法治文化教育基地，建设一个法治廉政文化企业，建设一个法治廉政文化社区，在全县上下形成以法治廉政为价值取向的思想观念和行为方式。目前正在规划设计中。

印发《全国机关单位“谁执法谁普法”考评办法的通知》，落实“谁执法谁普法”制度。起草“法治校园”创建方案，筹备“法治进校园”专项活动事宜。主要突出宪法宣传教育，青少年法治教育，治安管理和刑事法律法规宣传教育，努力营造浓厚的校园法治宣传氛围，增强广大师生学法尊法守法用法意识，推进我县依法治校工作。

(三)法律援助及律师工作

在龙潭街道、正和镇、北关社区、柏树村开展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点试点工作。7月4日，分管领导深入到龙潭街道、北关社区检查指导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点建设情况，为下一步试点工作开展做准备。

7月15日，郴州市司法局对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半年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了检查，就实体建设、人员配置、“如法网”使用情况等进行了重点检查。

参评桂阳县文明办组织的评选最美志愿者服务组织、最美志愿者活动。根据县委政法委的安排，上报桂阳县“法润三湘”公共法律服务志愿者大队、候选人廖石根参评最美志愿者服务组织及最美志愿者活动，并组织相关人员准备参评材料。

扎实开展法律援助工作。据统计，本月接待群众咨询32人(次)，完成法律援助案件21件，累计完成194件，占全年任务79.1%。7月8日对第二季度法律援助案件办理情况及补贴发放情况进行网上公示。

与检察院联合举办桂阳县首届公诉人与律师团队论辩赛。多次与检察院衔接辩论赛相关事宜，7月6日，桂阳县首届公诉人与律师团体辩论赛在县检察院会议室举行。赛场上，参赛选手旁征博引、唇枪舌战，送上了一场刑事辩论的“饕餮盛宴”。截止七月，我县律师参与接待处理信访32人(次)，处理信访事项14件(次)，挽回经济损失100万;担任政府相关部门法律顾问14家，处理相关法律事务18件(次);担任企业法律顾问9家，处理相关事务60件(次)。

(四)社区矫正工作

截至今年7月20日，现有在矫社区矫正对象401人，其中管制0人，假释43人，暂予监外执行(保外就医)33人、缓刑325人。本月新增19人，解除27人,收监1人。本月开展社会调查评估19例。

7月15日,提请收监建议，将暂予监外执行情形消失雷某进行收监。在县检察院的监督下，湖南省女子监狱干警依法执行收监行为。有力地维护了法律的尊严，体现了执法的严肃性。

(五)公证工作

截至7月20日，本月办理公证28件，其中国内25件，涉外3件。累计办理公证330件。

(六)新闻宣传工作

截至7月22日，本月我局在各媒体刊登信息16篇(省级4篇，市级6篇，县级6篇)。累计刊发81篇。

(一)人民调解工作。

1、深入开展人民调解专项活动。针对全面深化改革中出现的社会热点、难点矛盾纠纷，聚焦拆迁、劳资、医疗、环保、民间金融等重点领域的矛盾纠纷，充分发挥人民调解和三调联动职能优势，按照市局方案的要求，草拟“人民调解化纠纷、防范风险促发展”专项调解活动方案，并组织实施。

1、切实加强人民调解工作基层基础建设，督促全县自然村组建立矛盾纠纷人民调解受理点扫尾工作。针对撤并乡镇村的情况，调整巩固村(社区)人民调解委员会，督促各乡镇矛盾纠纷受理点建设的扫尾工作。

2、不断强化人民调解工作保障。按照工作安排，做好一季度人民调解“以奖代补”扫尾工作，落实一季度的经费保障，开展二季度人民调解“以奖代补”上报和督查工作。

3、在全县司法行政系统开展“春风化雨、情系和谐”人民调解演讲，参加全市选拔赛。

4、开展“全市司法所规范建设与管理年”活动，抓基层、强基础，整合撤并乡镇后司法所的资源，推动辖区内司法所规范化建设提质升级，创建1—2个高标准、示范性的省级规范化司法所。

(二)加强法治文化建设。推动法治“六一”示范工程建设。做好全县无纸化考试系统协调联系工作;对全县无纸化考试单位进行清查并组织无纸化考试操作人员培训;进一步落实执行《桂阳县建设全国法治廉政文化先进县工作方案》，完成全县法治阵地建设“六个一”示范征地工程预算。

(三)法律援助工作。继续深入开展《桂阳县关于开展全省“万名律师乡村(社区)行”专项法律服务活动》。

**司法局个人工作计划篇二**

为了贯彻司法行政工作会议精神，落实社区矫正和安置 帮教工作要点， 社区制定了 20xx 年度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 工作计划，指导全年工作，预防矫正对象和刑释解教人员重 新违法犯罪。

建立心理矫正基地，定期邀请心理 学专家和有关人士讲课，使矫正对象和释解人员免费得到心 理教育。

定期组织矫正对象和释解人员进行 法律、法规学习和公民道德教育，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 观、价值观，增强法律意识。

定期组织矫正对象和释解人员到监 狱、劳教所参观，不定期召开座谈会、茶话会，使他们的心 灵受到洗礼与震撼，起到警钟长鸣的作用。

定期组织矫正对象和释 解人员参加公益劳动，端正劳动态度、树立劳动意识、增强 劳动观念，同时，与劳动和社会保障局沟通协调，做好技能 培训工作。

定期组织矫正对象和释解人员 学习爱国主义教育，激发其爱国主义情感。

成立社区志愿者协会， 结成帮教对子，充分发挥党员、劳模、教师、专家、学者、大学生的作用，在工作、生活、学习等方面对矫正对象和释 解人员及时提供帮助。

组织有特长的矫正对象 和释解人员排练节目，丰富他们的业余文化生活，扩大社区 矫正试点工作和安置帮教工作的影响力。

及时与被接收 的矫正对象和释解人员签订帮教合同， 做到底数清、 情况明， 掌握其现实表现、家庭情况及思想动态，做到“三落实、四 必访、五清楚”。

积极协调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领导小组 各成员单位，共同做好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工作。

做好矫正对象和释解人员监 护人的思想工作，使其更好地发挥作用，遇到复杂情况和重 大问题及时与司法所联系，共同做好帮教工作。

**司法局个人工作计划篇三**

做好人民调解与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衔接、医患纠纷调解、劳动争议调解、旅游纠纷调解工作，确保调解成功率96%以上。进一步抓好毗邻地区矛盾纠纷治调联动工作，解决跨界地区矛盾纠纷、治安管理真空问题。

深入开展“法律六进”活动，教育广大干部群众自觉学法律、讲权利、讲义务、讲责任。创新载体，更新形式，提高法制宣传的质量和效果。作好法律知识的培训、考试和考核工作。积极探索普法培训的新方法，建立考核机制，逐步形成科学的实施办法。

出台《遂昌县社区矫正工作考核办法(试行)》，以提高社区矫正质量为核心，以防止矫正对象漏管、脱管为重点，推进社区矫正工作的规范化建设。将市委办和市府办联合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加强刑满释放解除劳教人员安置帮教工作实施办法》与实际情况相结合，制定切实可行方案。加大对刑释解教人员的帮扶力度，切实提高刑释解教人员安置帮教工作实效。

按照《浙江省法律援助工作规范化建设考核评分细则（试行）》的要求，认真审查受理法律援助申请，为各类弱势群体提供法律服务，监督办理过程，接待法律咨询，提高法律援助中心接待咨询窗口的工作能力和质量。

组织律师围绕县委、县政府的中心工作，提升社会责任，抓好服务民生工作。以律师事务所、基层法律服务所年度考核和执法监督检查工作为契机，开展法律服务队伍行风建设，确保队伍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加大监管力度和投诉查处力度，坚持投诉必查，查处结果必反馈，违法违纪必处理的原则。

坚持疑难公证事项集体讨论制，严格审核，提升公证办案质量。坚持对公证人员的业务素质和岗位技能培训，强化公证服务职能。继续为县重点工程、为“三农”提供公证法律服务，发挥预防优势，为县域经济的发展及社会和谐稳定作贡献。宣传公证业务，开拓一些公证新领域，扩大公证影响力。

目前，办公大楼的改造工程正紧凑、平稳有序地推进，大楼5月开始动工改建，整改面积约3000平方米，扩建重点为大楼的基础加固、内外墙粉刷翻新以及对老化的给排水系统、电路系统等相关配套设施的更新。临街的600余平方米办公用房已完成改建，配套的硬件设施也已齐备，并作为遂昌县司法行政法律服务中心率先于9月开始投入使用，其他改建工作也正紧锣密鼓地进行，以争取大楼的整体改建可在20xx年初完工并投入使用。

**司法局个人工作计划篇四**

20xx年以来，我局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市局的大力支持和指导下，在加强司法行政业务工作的同时，十分注重宣传信息工作的开展，今年..。我局主要通过以下几条措施来加强信息宣传工作：

局领导非常重视宣传工作，一直以“发展要有新思路、改革要有新突破、开发要有新局面、工作要有新举措”的理念，创新观念，以新思路和新措施，继续实行“一把手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亲自抓、相关责任人具体抓”的工作体系，将开发信息宣传工作纳入到部门日常工作中加以安排，努力开创宣传工作的新局面。确保工作落到实处，稳扎稳打，实现健康、可持续发展。从年初开始成立了信息宣传工作领导小组，并制定计划，加强对信息宣传的日常工作进行管理。在统筹全年工作计划时，对全年的宣传工作做了认真的布署，实行了新的举措、新的尝试，包括加强内部管理，健全内部机制;加强对外联络，营造外部优势等。

我们把宣传信息工作渗透到日常工作中去，引导和鼓励全体人员都参与到宣传工作中来，精确捕捉司法行政工作中的敏感信息，及时发现工作中的亮点、热点问题，对工作中涌现的新人新事新动向第一时间予以信息上报。各股室都能够结合自身工作的特点，针对司法行政业务工作的动向和主流，积极主动的策划一些富有成效的宣传活动，逐步形成了全体人员共同参与宣传工作的可喜局面。

丰富宣传载体，讲究工作方法，用活宣传武器，这是提升司法行政群众知晓率和满意度的有效途径。今年以来，我们结合去年宣传信息工作的成果，总结经验，觉得想要将信息宣传工作做得更好，就要开拓思路，创新方法，进一步加强与新闻媒体的沟通和联系，通过与南城电视台的合作，提高宣传信息的\'数量与质量，为我们的对外宣工作营造了良好的外部环境。

今年的宣传工作在内容上较去年有了新的突破，不单纯把普法宣传方面的内容作为重点，而是转变宣传思路，拓展宣传渠道，转换角度，侧重于对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及法律援助等业务进行宣传和落实，进一步彰显农司法行政在建设和谐社会中的重要作用，从一个崭新的切入点入手，让社会各界以全新的视角去真正理解司法行政工作的重要性和实效性，为今后的司法行政工作奠定了良好的社会基础。

回顾以上的宣传信息工作做法，还存在信息数量不足、质量差的问题，并且在省级媒体上发表的文章较少，宣传的力度还不够。

一、进一步强化组织领导，规范工作管理。制定20xx年度宣传工作计划及考核办法，明确奖惩措施，细化工作任务，加强对宣传工作的认识以及参与宣传工作的积极性，

二、加强简报建设。以简报形式作为与各级相关部门之间进行交流的重要平台，突出报道司法行政工作在构建和谐社会中的重要作用，以此来扩大司法行政部门的影响。

三是加强外部沟通。要进一步加强与新闻媒体的沟通联系，为单位的外宣工作营造良好的外部环境。一方面要始终保持着与新闻媒体的良好合作关系，充分结合宣传媒体，更深、更广、更有效的开展宣传工作，进一步加快形成宣传工作对外联系的网络，营造宣传工作的外部优势，使我局的宣传工作站在一个更高的层面上。

**司法局个人工作计划篇五**

按照县委政法委关于进一步深化司法公开工作的统一部署，县司法局拟定5月25日至5月29日组织“政法开放周”活动。活动计划如下：

20xx年5月26日——5月29日

深化司法公开，推进阳光服务

（一）网上公开。在“县司法局”站开辟司法公开专栏，紧紧按照“内容真实全面、栏目科学创新、更新及时有效”的标准，公布职权目录和流程图，公布我局司法公开工作主要措施及最新进展情况。运用信息化科技宣传手段让更多的群众了解、关注我局工作，提高知晓度。

（二）深入基层。利用一周时间，深入到五个乡镇，走进农村、步入农户，发放司法局主要工作职能及办事流程的宣传材料，现场解答群众咨询，面对面进行司法公开宣传，积极扩大司法局的社会影响，推进司法公开工作顺利进行。

要将“政法开放周”活动作为推进政法工作和政法队伍建设上台阶的基础性工作，加强领导，明确责任，强化措施，狠抓落实，切忌形式主义，确保活动取得实效。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